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-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- 业绩预告情况：预计净利润为负值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25,000 万元 - 29,000 万元	亏损：6,130.48 万元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15,000 万元 - 19,000 万元	亏损：7,844.38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3492 元/股 - 0.4051 元/股	亏损：0.0856 元/股
营业收入	56,000 万元 - 62,000 万元	10,798.87 万元
扣除后营业收入	56,000 万元 - 62,000 万元	10,798.87 万元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，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报告期内，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同比增长幅度较大，主要因为公司电影《封神第一部：朝歌风云》等影视作品上映，获得了

较高的票房收入，其中《封神第一部：朝歌风云》取得了 26.2 亿元的票房，归属于公司的营业收入约为 5.4~6 亿元，由于电影制作周期较长，暑期档竞争激烈，电影制作、宣传、发行等直接成本及间接成本较高，归属于公司的营业成本约为 6.1~6.7 亿元。电影《封神第一部：朝歌风云》汇聚了国内外顶级制作团队和主创阵容，历经十年打磨，匠心钜制，是华语电影史上首部采取三部连拍模式创作的电影作品，荣获了第 36 届中国电影金鸡奖《最佳故事片奖》等诸多奖项。

2、根据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，公司按照谨慎性原则，报告期内，对部分诉讼事项计提亏损，导致公司减少合并利润 1~1.1 亿元。

公司将继续坚持深耕内容创作，积极稳健地推进主营业务，创作更多优质影视作品。

四、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